证券代码:600211　　股票简称:西藏药业　　编号:2014-066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于2014年9月20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现对以上公告内容的附件《授权委托书》和《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补充如下: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年　月　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1、如果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2项议案《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获通过,则授权委托书采用下述表格:

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表决权票数
1	关于公司增选董事的议案:	——
1.1	关于选举吕先锫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刘小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张玉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备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委托表决权票数"意向中填写具体委托表决权票数,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2、如果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2项议案《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未获通过,则授权委托书采用下述表格: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吕先锫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刘小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张玉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备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特别提示:上述表格的最终适用将根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予以确定。

附件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具体事项如下:

投票日期:2014年9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总提案数:3个。

如果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2项议案《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获通过,则根据下述投票流程和投票举例进行网络投票:

一、投票流程(累积投票制)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211	藏药投票	1	A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时,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候选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200 股股票,本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共有3 名,则该股东拥有600 股的选举票数。股东应以该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

(三)买卖方向:均为买入股票

二、投票举例(累积投票制)

如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19日A股收市后,持有西藏药业A股(股票代码600211)的投资者持有 200 股股票,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共 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增选董事的议案组(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方式如下: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申报股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关于公司增选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一)	1.01	600	200	400
独立董事候选人(二)	1.02		200	100
独立董事候选人(三)	1.03		200	100

如果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2项议案《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未获通过,则按非累积投票制(直接投票制)进行表决,根据下述投票流程和投票举例进行网络投票:

一、投票流程(非累积投票制即直接投票制)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211	藏药投票	3	A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3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选举吕先锫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选举刘小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选举张玉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元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股票。

二、投票举例(非累积投票制即直接投票制)

(一)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30日A股收市后,持有西藏药业A股(股票代码600211)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99.00元	1股

(二)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选举吕先锫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1.00元	1股

(三)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选举吕先锫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1.00元	2股

(四)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选举吕先锫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1.00元	3股

(五)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2号提案《关于选举刘小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2.00元	1股

(六)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2号提案《关于选举刘小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2.00元	2股

(七)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2号提案《关于选举刘小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2.00元	3股

(八)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3号提案《关于选举张玉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3.00元	1股

(九)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3号提案《关于选举张玉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3.00元	2股

(十)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3号提案《关于选举张玉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3.00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本次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操作流程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特别提示:鉴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取决于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决议结果,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将根据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决议予以确定。如果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了第2项议案《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则按前述累积投票制的投票流程和投票举例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如果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未通过第2项议案《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则按前述非累积投票制(直接投票制)的投票流程和投票举例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本公司将在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发布提示性公告进行说明。

特此公告!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11　　股票简称:西藏药业　　编号:2014-067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尚未开庭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无直接影响

一、本次被起诉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杨冬燕女士(以下简称"原告")于2014年9月19日向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拉萨城关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请求拉萨城关法院依法撤销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和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拉萨城关法院于2014年9月19日受理了该案件,下达了(2014)城民二初字第322号《拉萨市城关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

二、诉讼的案件事实和请求内容

1、诉讼案件基本情况

原告认为,2014年8月29日,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华西药业")作为被告股东以书面形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请求,2014年9月9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作出会议,同意根据股东华西药业的请求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并于2014年9月11日发出了《监事会召开2014年第二次及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从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至监事会会议作出决议的过程中,公司监事会在通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时间、会议通知及所作出的决议内容等方面均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情形:

(1)监事会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时间超过相关规定;

(2)监事会会议召集程序违反法定程序;

(3)监事会会议决议内容违法,应属无效。

2、诉讼请求

原告请求撤销被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作所决议和根据该项决议所发出的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对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无直接影响。

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公告本案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11　　股票简称:西藏药业　　编号:2014-068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4年9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事宜,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集人和所履行的召集程序

(一)召集人资格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监事会具备召集临时股东大会的资格。

(二)履行的召集情况

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药业")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于2014年8月18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请求,2014年8月28日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未通过华西药业提出的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请求。2014年8月29日华西药业以书面形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请求,公司监事会于2014年9月9日召开2014年第三次监事会会议予以审议,并作出决议,同意根据股东华西药业的请求,召集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提案。且鉴于公司股东大会需要先就对于增补的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的议案作出表决,才能确定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的具体表决方式,因此监事会决定于2014年9月26日和2014年9月30日分别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开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6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26日9:30-11:30,13:00-15:00;

3、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者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现场会议地点:成都市中新街49号锦贸大厦16层;

5、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上交所发布的《关于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增补两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

如果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1项议案获得通过,则按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内容如期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如果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1项议案未获通过,则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不再召开。

如果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2项议案《关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获通过,则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按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如果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2项议案《关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未获通过,则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按非累积投票制(直接投票制)分项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已于2014年9月9日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10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4年9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董秘办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委托代理人除出示以上证件外,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公司董秘办收到信函和传真时间为准,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3、登记时间:2014年9月22日8:30-17:00

4、登记地址:成都市中新街49号锦贸大厦18层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成都市中新街49号锦贸大厦18层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联 系 人:刘岚 联系电话:(028)86653915 传 真:(028)86660740 邮 编:610016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年　月　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两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			

备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附件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具体事项如下:

投票日期:2014年9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总提案数:2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211	藏药投票	2	A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2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增补两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	2.00元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股票。

二、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19日A股收市后,持有西藏药业A股(股票代码600211)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99.00元	1股

(二)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增补2名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1.00元	1股

(三)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增补2名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1.00元	2股

(四)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增补2名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1.00元	3股

(五)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2号提案《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2.00元	1股

(六)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2号提案《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2.00元	2股

(七)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2号提案《关于股东大会对本次增补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11	买入	2.00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本次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操作流程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特此公告。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云商　　公告编号:2014-054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于2014年9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上刊登了《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21日-2014年9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1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2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苏宁总部办公楼会议中心。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近东先生。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8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762,559,52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0.96%。其中:

1、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757,940,55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0.90%。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共1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404,453,62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48%。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6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618,97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6%。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共6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618,97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6%。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近东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朱增进律师、徐蓓蓓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3,762,528,82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92%;反对票28,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7%;弃权票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409,041,8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25%;反对票2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68%;弃权票2,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7%。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762,375,82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51%;反对票28,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7%;弃权票155,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408,888,8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551%;反对票2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68%;弃权票15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381%。

3、《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762,368,31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49%;反对票3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9%;弃权票158,2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408,881,3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532%;反对票33,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81%;弃权票158,2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387%。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朱增进律师、徐蓓蓓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23日

股票简称:亚盛集团　　股票代码:600108　　编号:临2014-076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9月22日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9月22日上午14:30,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14楼会议室。通过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2日上午 9:30-11:30和13:00-15:00。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39名,代表的股份总数为490,686,6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20%。具体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
其中:现场投票股东人数	3
网络投票股东人数	36
所持有表决权的总数(股)	490,686,621
其中:现场投票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483,516,221
网络投票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7,170,40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20
其中:现场投票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4.8373
网络投票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37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树军先生主持。

(四)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董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李金有先生因出差未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和相关中介机构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序号	议案内容	投票类型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增选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全部投票	490,603,221	99.98	79,500	0.02	3,900	0.00	通过
		中小股东	7,092,395	98.84	79,500	1.11	3,900	0.05	通过
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部投票	490,672,721	100	0	0.00	13,900	0.00	通过
		中小股东	7,161,895	99.81	0	0.00	13,900	0.19	通过
3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部投票	490,672,721	100	0	0.00	13,900	0.00	通过
		中小股东	7,161,895	99.81	0	0.00	13,900	0.19	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甘肃中天律师事务所裴延君、王爱民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亚盛集团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129　　股票简称:太极集团　　编号:2014-47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2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黄龙路38号公司会议室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3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42
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1,175,518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股份总数	184,483,896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	16,691,622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13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2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1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与本次表决的股东(包括代理人,下同)共53人,代表股份数201,175,518股,其中参与现场表决的股东7名,代表股东数11户,代表股份数184,483,8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43.22%。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股东42名,代表股份数16,691,6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3.9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和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1、关于同意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01,175,517	100	1	0	0	0	通过

2、关于转让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部份股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01,175,518	100	0	0	0	0	通过

3、关于公司为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期间的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议案

为了推进西南药业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同意在西南药业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根据西南药业债权人的相关要求,对西南药业的部分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包括在重组期间根据债权人的要求暂时承接西南药业的部分债务。

表决情况: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01,175,518	100	0	0	0	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35,485,315	100	0	0	0	0

4、关于公司变更部分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01,175,518	100	0	0	0	0	通过

5、关于公司为西藏藏医学院藏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西藏藏医学院藏药有限公司在西藏银行贷款5000万元提供担保,期限为5年。因该担保事项为关联交易,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178,617,556股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故该议案实际有效表决股份数为22,557,962股。

表决情况: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8,905,141	83.81	3,652,821	16.19	0	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18,905,141	83.81	3,652,821	16.19	0	0

6、关于公司为重庆市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为间接控股子公司重庆市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重庆分行贷款1000万美元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表决情况:

| 赞成股数 | 赞成比例(%) | 反对股数 | 反对比例(%) | 弃权股